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3/29

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，如「採購金額」、依法不公開之「預算金額」等欄位(此段文字不會列印)

[機關代碼]3.95.84 [機關名稱]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[單位名稱]經建課
[機關地址]711 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二段二號 [聯絡人]吳真福
[聯絡電話](06)2301518 分機 609 [傳真號碼](06)3306882
[電子郵件信箱]cfw1020@mail.tainan.gov.tw [標案案號]111019
[標案名稱]111 年度臺南市歸仁區路面維護改善工程開口契約(市府供料)
[標的分類]工程類 5139 - 其他土木工程 [工程計畫編號]
[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]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[本案是否包括「瀝青混凝土鋪面」、「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(CLSM)」、「級配粒料基層」、「級配粒料底層」或「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」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]否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[採購金額]4,317,842 元
[採購金額級距]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[辦理方式]代辦 [洽辦機關]3.95.11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 18 條、第 19 條 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[是否適用 WTO 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否 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否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否 [預算金額]2,158,921 元 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[預計金額]2,158,921 元 [預計金額是否公開]是 [後續擴充]是
[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]本工程原有工程項目及新增工項範圍內，若有後續擴充，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辦理；另若係以原契約條件及價金續約核算付款，得以換文方式辦理，免召開議價會議。擬保留增購之期間上限：111 年 12 月 31 日。擬保留增購之金額或數量上限：以已公告之預算金額扣減決標所得餘額加上 215 萬 8,921 元整為限。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 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 [招標方式]公開招標 [決標方式]最低標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]否 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2
[招標狀態]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[機關自定公告日]111/03/29 [是否複數決標]否
[是否訂有底價]是 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 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否 [是否屬統包]否
[是否已依照「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]是
[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檢核結果]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「無需辦理」或「已完成」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 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 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]否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否 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150 元 [系統使用費]20 元 [文件代收費]8 元 [總計]178 元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否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]臺南市歸仁區公所代收專戶 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 [截止投標]111/04/06 17:00 [開標時間]111/04/07 09:30
[開標地點]本所 2 樓會議室 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
[押標金額度]100000 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 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711 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二段二號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]否 [履約地點]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期限]決標日起 15 日內開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詳契約第 7 條。 [是否刊登公報]是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否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 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是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
[廠商資格摘要] 1.政府登記合格土木包工業非停權中廠商，於原登記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地區以外，越區營業者，以其毗鄰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為限；丙級營造業以上非停權中廠商。2.餘詳投標須知第 33 條及 33 條之 1 等招標文件。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否

[附加說明] [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]：一、自公告日起至截止領標及投標期限止。二、採電子領標方式，電子領標網址 <http://web.pcc.gov.tw/>。三、投標文件所附之標封需標示廠商名稱、地址及採購標的名稱等。 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：電子領標 150 元。 [其他]：(1)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之期限：自公告日起或邀標之次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，其尾數不足一日者，以一日計。(2)押標金以現金繳納者，匯入-臺南市歸仁區農會(代號-6180298)，帳號:00298160095177，戶名:臺南市歸仁區公所代收款專戶，並將收據影本放入標封內(此方式繳納者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)，本所不受理當場繳納。(3)餘詳列投標須知及契約本、施工圖及其它招標文件。(4)檢舉受理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email:gpa@mail.tainan.gov.tw，電話:06-2994579 傳真:2950218。歸仁區公所政風室，傳真 06-2301814.電話 06-2301518 轉 821。(5)申訴或調解受理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(6)廠商得標後須於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開立採購合約印花稅繳款書，並繳納之。[履約保證金額度]：新臺幣 10 萬元整。[押標金額度]：新臺幣 10 萬元整。[保固金額度]：契約金額之一定比率：3%。

備註:截標日如遇颱風豪雨停止上班上課，依招標期限標準第 11 條規定以次日代之，次日為開標日者，開標日亦順延一日開標；開標日如遇颱風豪雨停止上班上課，比照招標期限標準第 11 條規定辦理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否 **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** **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**臺南市歸仁區公所
[申訴受理單位]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、電話：06-3901030、傳真：06-2950218）

[檢舉受理單位] 地方政府-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、電話：06-2994579、傳真：06-2950218）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;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臺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208 號;臺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6-2988888）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;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[招標公告傳輸時間]111/03/28 08:45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